

FZ

中华人民共和国纺织行业标准

FZ 50004—91

涤纶短纤维干热收缩率试验方法

1991-10-22 发布

1992-10-01 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纺织工业部 发布

涤纶短纤维干热收缩率试验方法

1 主题内容与适用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涤纶短纤维干热收缩率的试验方法。

本标准适用于涤纶短纤维干热收缩率的测定。

2 引用标准

GB 3291 纺织名词术语(纺织材料、纺织产品通用部分)

GB 6529 纺织品的调湿和试验用标准大气

GB 8170 数值修约规则

GB/T 14334 合成短纤维取样方法

3 术语

干热收缩率:涤纶短纤维经干热空气处理前后长度的差数对处理前纤维长度之比的百分率。

4 原理

用热收缩测定仪,在规定条件下测定单根纤维干热空气处理前后的长度变化,计算其干热收缩率。

5 仪器和工具

- a. 单纤维热收缩测定仪,要求长度测量须精确至 0.01 mm;
- b. 样筒;
- c. 镊子和弯头镊;
- d. 张力夹和弹簧夹;
- e. 黑绒板;
- f. 烘箱:附有恒温控制装置,允许误差 $\pm 1^{\circ}\text{C}$ 。

6 纤维调湿和试验用标准大气

纤维调湿和试验用标准大气按 GB 6529 规定执行。预调湿用标准大气:温度不超过 50°C ,相对湿度 10%~25%;调湿和试验用标准大气:温度 $20\pm 2^{\circ}\text{C}$,相对湿度 63%~67%。

7 试样及其制备

7.1 按 GB/T 14334 规定,取出试验室试验样品。

7.2 从试验室试验样品中随机取出约 5 g 纤维,按第 6 章规定进行预调湿和调湿,使试样达到吸湿平衡。试样回潮率在公定回潮率以下可不必进行预调湿。